

莱山区第九小学校园安全管理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学校安全教育工作，改进和完善学校安全防范工作，切实保障全校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，切实保障学校财产安全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条例。

一、组织领导：

1、学校安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校安全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。

2、全体教职工均有维护学校安全和保护学生安全的责任和义务。

二、各种规章制度：

1、安全工作定期检查制度。对教学楼、食堂、小卖部、体育场地器材、健身区域设施、学生上学及放学交通等要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。发现问题，及时处理，消除隐患，确保万无一失。

2、集体活动批报制度。组织学生外出活动报请教育主管部门批准。

3、安全事故报告制度。凡发生伤亡或重大伤害事故，必须迅速报告校长。因报告不及时，延误抢救，造成重大损失的，要追究有关人员责任。

4、“安全教育”制度。各班要采取各种形式和手段开展行之有效的安全教育活动，在教育实效上下功夫，防止走过场和形式主义。

5、学生有病有事实行请假制度，履行请假手续。

三、安全管理：

1、重视学校周边环境建设，各教职工有责任及时汇报，并通力消除有碍学校周边秩序和学生安全的各类治安隐患，发现情况及时与派出所联系，使学校周围有一个健康文明的环境。

2、加强校舍的管理和维修，定期对学校校舍进行检查，消除事故隐患。

3、加强学校各种教学设备、器材和设施的安全管理。学校各种仪器设备和生活设备须符合安全规定，特别是可能危及师生人身安全的设备设施、场所，要经常检查完好情况，发现隐患立即排除。

4、严格用电、用水管理。注意用电、用水安全，对用电线路和设备要经常检查，发现老化线路要及时更换；用电操作要严格、规范，并有专人负责。

5、加强学校的治安保卫工作，认真做好行政值日、教师值日、班级学生值日工作和门卫管理，教师要及时制止学生吵闹、追逐、扭打等现象。

6、做好防溺水教育。严禁学生擅自到深水处玩耍、游泳。教育学生掌握溺水救护的基本技能。告诫学生非在校时间去游泳，必须要有监护人陪同。

7、加强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，增强学生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集体外出不得租用车况不良、无牌证交通工具，切实减少交通事故。

8、做好学校的食品卫生工作。学校食堂必须取得卫生部门颁发的《卫生许可证》和《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》。学校食堂的炊具、用具和食堂环境必须符合卫生要求。学校食堂要严把食品质量关，不允许过期、变质食品进入校园。坚持学生定期健康体检制度。

9、做好学校的防火工作，按规定配备消防器材，并定期检查更新。实验室要有教师现场指导，要建立健全安全操作规程和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；禁止学生携带烟花、爆竹等易燃、易爆物品进校，消除火灾隐患。

10、体育课或体育活动要事先做好准备，经常对运动场地、器械进行检查，合理地划分活动区域和设置警戒标志。要强调课堂纪律，注意教学规范，根据学生的年龄、性别和健康状况科学地安排活动量。要耐心地指导学生练习，要使学生知道每一种活动可能发生的意外和注意的事项，并懂得锻炼和保护的方法。组织学生参加田径、球类等体育竞赛及其剧烈活动时，严禁有病症、身体不适者参加。

11、组织学生劳动及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时，应对劳动场地、工具作好安全检查，对学生提出明确的劳动纪律要求，避免发生安全事故，不得组织学生进行强度过大和危险的劳动。

12、组织参加文艺演出、看电影、全校集会等活动时，学校应对活动场馆进行安全检查，并落实好紧急情况下的疏散措施。班主任要自始至终带领学生一起参加活动。狭窄走道或楼梯中行走，不得拥挤，必须有序上下楼。

13、教职工要恪守职业道德，提高教书育人、服务育人、管理育人的自觉性，严禁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。对违反规定，情节严重者要追究责任。

14、凡师生在校外因非学校责任造成伤害的，由责任方承担，学校不承担事故责任。

15、对多次发生安全事故的教师，要严肃处理。